

山西师范大学 2016 年学校工作要点行政工作任务分解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1	学校体育 美育工作	推行阳光体育活动。引导大学生开展每天一小时课外体育活动；开展体能测试达标预测。 健全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学校体育工作评估和年度报告制度。	公体部	教务处 各学院	
		积极开展校内体育竞赛。支持鼓励学生体育类社团举办活动。积极参加省级、国家级体育比赛。 加强学校美育工作，进一步强化美育的育人功能。	教务处	公体部 各学院	
2	大学生创新 创业教育	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	教务处	各学院	
		积极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赛事。 广泛收集创业项目和创业信息。开展创业测评、创业模拟、咨询帮扶。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及创新创业基地建设。	学生处	各学院	
3	校园文化建设	做好“大师论坛”、“蒨英讲堂”、“诺奖论坛”、“博士论坛”。	科技处	各学院	
4	修订人才 培养方案	全面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成立“蒨英学院”。实施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建立卓越人才培养选拔和退出机制。探索教学科研协同育人机制。	教务处	人事处、科 技处、各学 院	
5	深化课堂 教学改革	改造大学课堂，探索多样化的课堂教学模式。设立教学改革基金。评选优质课改课程和课改优秀教师。开展教学思想和教学理念大讨论活动。建立健全“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标准和规范。完善课程考核方式，加强对学生学习过程、课堂参与情况的考核。建立学生网络课程学分认定机制。推进在线学习平台、微课和网络课程的建设 and 引进工作，引导教师科学合理使用微课和慕课进行教学。	教务处	网络中心 各学院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6	加强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改革实验、实训和实习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提高综合性和创新性实验、实训项目比例。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和学科竞赛，向本科生开放专业实验室。完善校地融合实践教学模式，建立良好的校地互动运行机制。开发高水平的校外实习基地。	教务处	学生处 各学院 基教中心 创新实验区	
7	课程和专业建设	实施课程建设和专业建设支持计划，设立专项建设基金。重点支持一批专业和课程成为优势专业和优秀课程，形成品牌特色。启动专业重组与调整工作，增设发展新专业。	教务处	各学院	
8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继续推进学位授权点评估工作，实施学位点动态调整、优胜劣汰。加强导师队伍和研究生管理队伍建设，完善专业学位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	研究生学院	各学院	
9	重点学科建设	打造大文大理优势学科群。遴选学科和团队，重点引进一批学科带头人和高水平团队。申报“优势学科攀升”计划、“服务产业创新学科群建设计划”、“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制定《山西师范大学“十三五”学科建设规划实施方案》。	科技处	人事处 各学院	
10	项目申报工作	组织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的申报工作。做好山西省科技项目与人文社科项目申报工作。做好山西省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及其他各级各类人才项目的申报工作。改进校内项目设置和申报评审办法。	科技处	各学院	
11	学术评价和科技管理	修订《刊物级别认定办法》《优秀科研成果奖励办法》。修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制定《专利与成果转化办法》。	科技处	各学院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12	师资队伍建设	引进学术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才。鼓励和推动中青年教师到国外高水平大学或国家级人文社科基地进行合作研究。做好“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三晋学者计划”、“山西省百人计划”、山西省学术技术带头人、山西省131领军人才等的申报工作。做好博士后进站及出站管理、博士后科学基金申报工作。优化人才评价机制和人才工作环境，进一步提高教师待遇。	人事处	科技处 外事处 各学院	
13	职称评审和岗位管理	制定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条件。优化岗位结构，细化岗位职责。做好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分级管理工作。完善人事代理人员信息库建设。完善教职工信息库，优化人事工作办事流程。	人事处	各单位	
14	国际交流合作	丰富学生国际交流项目，多渠道、多形式派出学生赴海外开展实习、交流活动。加大相互访学、合作研究力度，支持鼓励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出国研修交流。积极引进海外优质人才和教育资源，鼓励学院、研究所聘请长短期外籍专家来校作报告、讲学、合作研究。开展好汉语教师志愿者活动。	外事处	教务处 人事处 各学院	
15	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	全面落实《山西师范大学章程》。健全现有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构建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现代大学制度。扎实推进综合改革，积极稳妥地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和制度创新。	发规处	校办	
		实行会前学法、事前学法制度，强化制度落实，将每项决策、每项工作都纳入法律法规制度轨道之中。坚持向老干部通报工作制度、校领导接待日制度、校领导决策调研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探索建立学生参与学校治理的机制平台	校办	离退休处 各学院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16	管理体制改革	理顺学校与学院、职能部门与学院的关系。加强对教师和学院的分类管理考核。机关服务部门转变职能定位、管理理念、管理方式，转变工作作风。	发规处	校办、人事处 各单位	
17	目标管理	科学编制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及学院发展规划。做好规划宣传和任务分解。制定实施科学的目标管理考核办法。	发规处	各单位	
18	学生教育与管理	改进和完善学工干部队伍的管理、考核、评价制度。做好学生专兼职辅导员的选拔与聘任，加大辅导员职业化培养和专业化培训力度。鼓励辅导员开展学生工作方面的科学研究。探索辅导员职称和职务的评定与晋升途径。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拓展心理健康服务范围，建立心理咨询跟踪反馈制度，改善心理咨询中心设施条件。加强对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管理与建档工作。推进学生管理和奖助学金评定网络化。做好“绿色通道”、勤工助学、助学贷款、各类奖助学金等工作。	学生处	人事处 各学院	
19	招生就业工作	编制2016年招生工作方案和招生计划。完善招生网络信息平台，完成2016年学校各项招生考试工作。做好有就业意愿未就业毕业生统计和帮扶工作，实施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举办2016年毕业生供需见面洽谈会。完善毕业生就业流向统计与追踪工作。	学生处	各学院	
20	继续教育管理	修订完善《函授、业余教育网络教学管理暂行规定》。加大对函授站点的监管力度，规范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办学，建立和完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责任制和承诺制。主动开展社会培训，逐步转向非学历教育。	继续教育学院	教务处 各学院	
21	财务管理	完善财务制度，细化操作流程。清缴欠款。实施科学精细化预算管理。	计财处	各单位	
22	审计管理	深化内部审计工作，逐步实现审计全覆盖。	审计处	各单位	
23	设备管理	成立实验室工作指导委员会。实行实验室准入制度，制定安全预案。	设备处	各学院	
24	资产管理	制定《山西师范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做好《语文报》、《英语周报》、《数理报》报网融合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及多元服务。	资产处	各单位	

序号	项目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25	平安和谐 校园建设	完善重点单位和部位的视频监控设施，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系统。严格执行门卫制度。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健全消防安全制度，完善消防档案，加大排查整改力度。	保卫处	后勤处 各单位	
		及时妥善处理师生信访案件。	校办	各单位	
26	提高附属学 校办学质量	加强对幼儿园及附属中、小学的管理指导，加大经费投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更新办学理念，提高办学质量，努力打造山西师大基础教育新品牌，为教职工子女提供优质教育，解除教职工的后顾之忧。	实验中学 实验小学 幼儿园	校办、计财处 教务处、人事处 后勤处、基建处	
27	新校区建设	加强与临汾市的沟通协调，努力推进新校区建设。完成新校区总体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批工作。完成一期建设内容可研初设批复和图纸设计。完成征地拆迁及相关土地手续。完成总图工程设计招标和施工工作。完成主体工程先期5个亿的投资计划。	基建处	校办	
28	改善办学和 生活条件	完成教工食堂建设工作。完成学生食堂油烟分离设备的改造工作。完成教学楼、图书馆等电风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做好教学楼、图书馆饮水设备的安装工程。做好第一期教学楼用电控制系统工程。完成节能减排项目建设的方案设计、招标和施工工作。做好第一期住房货币化补贴发放工作和新报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的审核。	后勤处	图书馆	
		加大图书馆电子资源建设力度。	图书馆	网络中心	
		做好35岁以上（含35岁）教职工及保健干部的体检工作。	校医院	各单位	
29	数字化 校园建设	加强网络通讯平台建设，提升网络应用和安全能力。构建新的电子邮箱系统，优化校园无线网络的管理和应用。推行支付宝充值和圈存充值。	网络中心	各单位	
		推进无纸化办公系统建设。	校办	网络中心、各单位	